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4-11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9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告回购股份事项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10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李卫国	530,802,887	21.79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7,672,228	13.04
3	许利民	72,269,250	2.97
4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德弘美元基金二期	45,969,375	1.89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163,177	1.57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161,653	1.0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7	向锦明	22,169,323	0.91
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20,176,169	0.83
9	阿布达比投资局	16,805,556	0.69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57,920	0.6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和。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的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7,672,228	16.44
2	李卫国	102,303,222	5.29
3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德弘美元基金二期	45,969,375	2.38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163,177	1.98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161,653	1.30
6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20,176,169	1.04
7	许利民	18,067,313	0.94
8	阿布达比投资局	16,805,556	0.87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57,920	0.84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712,456	0.8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和。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4日